

湖北经济 与 金融 和谐发展研究

许传华 等著

HUBEIJINGJI YU JINRONG
HEXIEFAZHAN YANJIU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湖北经济 与 金融 和谐发展研究

许传华 等著

HUBEIJINGJI YU JINRONG
HEXIEFAZHAN YANJIU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湖北经济与金融和谐发展研究/许传华等著.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8.11

ISBN 978-7-216-05783-7

I. 湖…

II. 许…

III. ①地区经济—经济发展—研究—湖北省

②地区经济—金融事业—研究—湖北省

IV. F127.63 F832.7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8658 号

湖北经济与金融和谐发展研究

许传华 等著

出版发行: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武汉贝思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印张:15.75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插页:1

版次: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306 千字

定价:35.00 元

书号:ISBN 978-7-216-05783-7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搭建学科建设与地方经济发展的科研平台

吴少新

湖北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的前身是1985年成立的武汉金融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研究所。湖北经济学院成立后，更名为湖北经济学院金融改革与发展研究所，2003年10月改为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设有金融改革与金融发展研究所、农村经济发展与金融制度研究所、金融监管与金融安全研究所。2004年10月，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被湖北省教育厅确定为湖北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该中心由湖北经济学院建设，以湖北经济学院金融学院为依托，集中研究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领域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为湖北经济金融建设服务。

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以何德旭、田国强、吴少新、漆腊应、方洁、许传华、何慧刚等我校金融学“楚天学者”特聘教授、学科带头人作为研究主体，还聘请了许建国、林汉川、阙方平、徐长生、朱新蓉、叶永刚、黄宪、宋清华等来自全国知名高校以及有关金融机构的著名专家学者作为兼职研究员。

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紧密围绕总体建设目标，高度重视金融学科建设不放松，十分重视与地方经济社会的密切结合，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已逐渐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的科研队伍，凝练了稳定的学科优势方向，完成了一批有影响的科研成果，综合实力日趋增强，形成了鲜明的学科特色，赢得了良好的社会声誉。

通过三年建设，已经形成了一系列标志性成果：2005年，《货币金融学》等课程被评定为省级精品课程；2006年，金融学科被评定为湖北省重点学科，金融学科被湖北省增列为硕士学位授权点立项建设学科，金融学专业被湖北省教育厅批准为省级品牌专业；2007年，金融学科被批准为湖北省“楚天学者计划”特聘教授设岗学科，湖北经济学院金融学院作为湖北省唯一省属院校被评定为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一、汇聚学科队伍，组建科研团队，重视人才建设

根据金融人才培养、学术梯队、成果层次等方面通盘考虑，统筹安排，制定了金融学科发展的长期规划和近期目标。

围绕金融学科建设规划，坚持依靠金融学“楚天学者”特聘教授和金融学

科带头人的学科研究方向组建学术团队,开展学术研究工作。例如,以“中南协作区的金融生态圈问题”为研究主题,成功组建了湖北省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以“开放经济条件下的金融安全问题”为研究主题,成功组建了三个校级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形成了一批有影响的阶段性研究成果。研究中心已经连续两届荣获学校“科研先进集体”称号,十多人获学校“科研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通过学术团队引领学术梯队,注重培养有发展前途的青年教师。抓住青年教师思维活跃,精力充沛,富有创造性的特点,不断将其推向学科的前沿,进行创新思维、创新能力的教育,为学科建设注入新鲜力量和活力。建立了青年教师导师制,积极开展科研工作指导,充分发挥学科带头人的传、帮、带作用。定期选拔一批思想品德好、业务水平高、组织能力强、有创新思想的学术骨干担当重任,通过业务培训、学术交流、院校互访、出国学习等多种锻炼形式,促使其尽快地成长起来,成为学科带头人。

研究中心依托湖北经济学院金融学院。针对学院组建之初师资队伍学历结构偏低的突出问题,坚持“吸纳、培养、提高”的原则,一方面积极引进高学历高层次人才,三年来引进人员13人,其中“楚天学者”特聘教授1人、讲座教授1人,博士11人;另一方面,提升现有研究人员的学历层次,三年来,有十多名青年教师通过在职学习,已获得或正在攻读博士学位。目前在金融学科队伍中,已有教授、副教授27人,博士生导师4人,硕士生导师5人,省部级学科带头人3人,享有“国务院政府专家津贴”教师1人,“湖北省政府专家津贴”教师1人,“湖北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1人,“湖北省跨世纪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1人,荣获“全国金融系统优秀教育工作者”、“湖北省师德标兵”、“湖北五一劳动奖章”、“湖北省优秀教师”等称号的教师9人。先后有十多人分别赴美、加、英、法等国家作为访问学者或开展学术交流活动。

二、凝练学科方向,集中科研优势,提高科研质量

根据金融学科特色、优势以及自身实力,确定可以突破的学科领域和方向,近年来,凝练了区域金融发展、金融风险与金融安全、农村经济与金融制度等学科方向加强重点建设。围绕上述研究方向,不断整合队伍,深入开展研究,在增强科学研究的原创性、加强科学研究的针对性,切实提高科学研究质量和实效上下真功夫,用不断全新的理念形成金融学科的特色。

同时,也十分强调学科特色和学术实力,开展联合攻关,取得了显著成效。近以来,已出版专著和专业教材30余部,承担了50多项国家、省部级科研课题的研究工作。在《光明日报》、《金融研究》、《保险研究》、《投资研究》等刊物上公开发表论文500多篇,其中,许多论文被新华文摘、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

资料、高等学校文科学报文摘等权威刊物转载。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励 30 多项。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作为湖北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每年向社会招标重点课题 30 多项,编撰《湖北金融发展报告》,组织编写《中国金融理论前沿问题》等书,出版了《经济金融论坛》,增强了金融学研究的原创性和服务地方经济的针对性。

三、开展学术交流,加强科研合作,提升科研水平

每年组织人员参加全国经济和金融高层论坛。首届中国经济论坛自 2005 年开坛以来,中心研究人员的成果每年都能入选,并特邀参加了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的高层会议。同时,精心组织,成功地举办了多次有关学科建设和专业理论发展的研讨会,达到了不断提升金融理论水平和推动金融学科建设的目的,为学科建设和创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 2004 年举办了“湖北经济与地方金融发展论坛”;2005 年举办了“湖北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理论研讨会”;2006 年上半年成功举办了“中国典当业发展高层论坛”,新华社、湖北电视台、湖北日报等多家媒体进行了深入报道,在国内产生了很大影响。2007 年成功举办了“中国金融高层论坛”,邀请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总裁等决策层与学术界的专家、学者参加。还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大学联合举办了两次“金融学科创新研讨会”,达到了不断提升金融理论水平和推动金融学科建设的目的。

每年邀请经济金融界、重点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知名专家学者来校开展学术讲座,使高水平学术专题讲座制度化、规范化。在聘请了一批国内知名学者来校讲学的同时,还邀请了美国宾西法尼亚大学等国外知名大学的教授来校讲学,产生了很好的效果。

通过各种形式加强与省内外、国内外学术界的交流合作,包括外部人才的引进,内部研究人员的派出学习进修等,使研究中心瞄准国内领先水平,达到不断提升自己研究能力的目的。2005 年,我校金融学院作为团体会员加入了湖北省金融学会和湖北省钱币学会,这在湖北省高校中尚属先例。

依托科研基地,还承办了学生专业学术刊物《金融园地》,不断提高学生的科研能力,现已出版 25 期,在武汉地区高校中产生了一定的影响。组建学生科研小组,每年评比“学生科研之星”,培养学生科研创新能力。近年来,多名学生在全国和湖北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等活动中获奖。2007 年,在“第四届中国平安精英大学生励志计划”论文评审中,我校学生科研成果荣获金融组论文一等奖。2007 年 7 月 21 日的《光明日报》以《湖北经济学院着力培养应用型金融人才》为题,报道了学校金融人才培养所取得的一系列成绩。

四、依托科研基地，搭建学术平台，服务湖北经济

依托科研基地，积累了许多有价值的成果，对推动湖北经济金融发展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每年围绕优势学科方向确定选题范围，向社会公开招标一批与湖北经济金融发展相关的重大与重点研究项目。2005 年向社会公开招标了第一批研究项目 32 项，许多成果的发表在社会上形成了良好的社会影响。例如，复旦大学谢百三教授承担的课题，其发表的阶段性成果在业内引起了很大反响；武汉大学叶永刚教授承担的课题，以研究中心署名公开出版了 30 多万字的学术专著；以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刘惠好教授、武汉理工大学王仁祥教授等分别主持完成的课题在理论研究方面均达到了很高的水准。同年，以《金融发展 金融市场 金融安全》为题进行了公开出版。2006 年向社会公开招标了第二批研究项目 33 项，通过评奖结题，其中有 4 项成果获一等奖，7 项成果获二等奖，11 项成果获三等奖。同年，以《湖北金融发展与制度创新研究》为题进行了公开出版。2007 年向社会公开招标了第三批研究项目 39 项，本书所选的主要内容则来自于其中的一部分获奖成果。

每年联合实务部门编撰一部《湖北金融发展报告》，该报告既有对金融各行业的现状描述又有理论拓展。在编撰的全过程中，对湖北省银行类、证券类、保险类、合作类金融机构进行了广泛调研，积累了十分宝贵的经验，不仅加强了与金融机构的交流与合作，而且锻炼了教师队伍，增长了学术才干。目前，已经公开出版了《湖北金融发展报告》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版，引起了地方政府及相关金融部门的高度重视。我们希望通过长期探索，把该报告做成服务于湖北省经济金融建设的科研品牌，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金融决策参考。

每年主动与湖北省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等政府部门与金融机构联系，联合开展课题研究，为湖北经济发展服务提供了一系列成果。在与地方政府部门和金融机构联合开展课题研究的过程中，大大丰富了学科建设的研究领域，拓宽了学科建设方向，保持了学科建设的旺盛生命力。

每年组织金融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合作完成一部《中国金融前沿问题》著作，注重发挥团队的力量，联合攻关。目前，已经公开出版了《中国金融前沿问题》2005 年、2006 年、2007 年版三本。

每年组织人员参加全国地方金融论坛和举办湖北地方金融论坛。针对每年一度的全国地方金融论坛主题，认真组织专题文稿，安排研究人员参加全国地方金融论坛。同时，每年组织一次湖北地方金融发展理论研讨会，其代表分别来自湖北各金融机构，集中研讨当年地方金融发展中的热点问题。平时，研究中心人员经常性地举办科研学术沙龙，交流研究成果和研究方法。

每年不定期出版学术期刊《经济金融论坛》，其特色在于学术性、可读性和现实性并重，突出经济与金融的前瞻性分析。目前，已出版了20多期。研究成果始终注重服务于社会，加快学术成果转化。近年来，围绕农村金融发展、汇率机制改革、货币政策工具调整、村镇银行建设、中小企业融资等热点问题广泛开展研讨，形成了一系列有价值的成果。经常性地接受《光明日报》、《中国经济时报》、《湖北日报》、湖北电视台等省内外多家媒体的采访，提出了很多有建设性的建议。

五、实行开放联合，重视制度建设，加强组织管理

实行开放联合的运行机制是研究中心建设的基本原则。其具体的措施是：研究中心的专业图书资料对校内外的研究人员开放，实行资源共享；研究中心网址向社会公开，科研成果定期在网上发布；实行流动制，对科研人员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政策；研究中心吸纳有关部门和机构的人员来中心交流，开展研究工作；建立跨地区、跨院校、跨学科的专家组成的学术委员会；加强与有关的研究机构和高校的联合，共同承担重大课题，联合攻关；举办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的学术会议（全国或国际的），或派科研人员参加学术会议（国内或国际的），交流信息，扩大视野；研究中心的科研项目对外开放，实行招投标制；加强不同学科的交叉与融合，对金融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跨学科研究。

研究中心实行中心主任负责制。通过建立课题组研究人员聘任制和中心内部分配制度的改革，形成机构开放、人员流动、内外联合、竞争创新、“产学研”一体化的运行方式，实现研究中心的人、财、物高效配置，力争多出成果，办出特色。为了确保该运行方式充分地发挥作用，研究中心制定和颁布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主要包括：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章程、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科研管理制度、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学术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等。

六、重视人才培养，科研结合教学，推进教学改革

依托科研方向优势，引导教师围绕教学搞科研，力争做到“教学工作科研化，科研工作教学化”。为适应复合性、外向性、创新性、个性化人才培养要求，探索多元化人才培养模式，金融学院国际金融本科实验班学生的综合素质优秀，就业率和考研率均明显高于平行班，近两年，金试Q0442班和Q0541班分别获得湖北省先进班集体。加强教学研究、改革与实践，形成了一系列具有可操作性的教学改革成果。已完成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湖北省教育厅确定的十多项教研课题。公开出版了《金融学科创新与教学改革研究》一书，对推动金融学科

创新与发展产生了积极而深远的影响。“国际金融试验班导师制教学改革创新实践研究”等四项教改成果荣获湖北省人民政府和学校颁发的“优秀教学成果奖”。

充分利用学术研究机构优势,不断加强和金融机构的合作。例如,与湖北省典当业协会联合组建的湖北楚华典当研究所,每年选派经验丰富的专家来校授课,并吸纳学生的实训与实习。与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联合组建的湖北期货与期权研究所,不仅每年与学校教师联合开展多项课题攻关,而且愿意资助和奖励金融学、投资学等专业的优秀毕业生,并为学校金融投资实验室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撑。武汉区域金融研究所不断加大了与湖北省社会科学院、湖北省金融学会等机构的联系,联合开展调研工作,形成了一系列有影响的调研报告。

充分利用校内实验实训基地,成立了学生模拟证券投资公司,成功主办了两届武汉地区高校“华泰证券杯”模拟证券投资大赛,2007年,学校国际金融Q0441班学生摘取了年度“校园股王”桂冠。

同时,还充分利用科研平台,加强与湖北省相关金融组织的联系与合作。例如,与湖北省钱币学会的联系,为学校已经建成的钱币陈列馆提供了许多宝贵的经验;加强与湖北联合保险公司的联系,为拓宽保险学专业办学领域,提高专业办学水平贡献我们的力量。

我们深信,在湖北省教育厅及学校各级领导的高度关心和大力支持下,我们将更加明确目标,开拓创新,与时俱进。我们也坚定地相信,通过共同努力,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必将建设成为湖北省乃至在全国有影响的金融学术研究中心、人才培养中心、决策服务中心和信息咨询中心,在全国具有明显的科研优势和学术影响,为湖北省的金融发展和经济建设提供学术上的支持。

本文作者为湖北金融发展与金融安全研究中心主任

目 录

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中融资问题研究·····	1
武汉地区经济金融发展中的风险问题研究·····	10
湖北省城市商业银行信贷行为与信贷风险分析	
——关于荆州市商业银行的个案分析·····	22
中南六省金融发展状况的实证分析·····	35
De facto 角度的人民币汇率制度运行实效分析·····	48
社区性中小银行发展模式与策略研究·····	57
中小企业融资效率评价模型分析及应用·····	67
中小企业融资法律问题与现实选择·····	81
湖北省大学科技园创业企业融资机制研究·····	88
湖北村镇银行建设与农村金融制度变迁研究·····	96
湖北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及其金融体系的构建·····	104
湖北农村金融需求约束下的金融供给研究·····	115
湖北金融发展与武汉经济圈金融支持研究·····	123
湖北省民间融资现状、影响及对策研究·····	132
湖北省民间资本与民间金融问题研究·····	141
湖北城市商业银行市场定位与发展研究·····	150
湖北走在中西部前列问题研究	
——构建武汉区域金融中心的视角·····	159
湖北社区金融发展问题研究·····	169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的转型或退出机制的国际经验与启示·····	177
基层中央银行货币政策传导问题研究·····	186
湖北私募基金市场的可行性研究·····	195
湖北省保险业基于偿付能力的风险管理研究·····	206
湖北人身保险需求研究·····	216
湖北省保险业自主创新激励机制研究·····	227
湖北保险中介市场可持续发展研究·····	235

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发展中融资问题研究*

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以下简称龙头企业）作为“三农”发展中的新生市场力量，在新农村建设乃至中部崛起战略实施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但部分龙头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也成为困扰其向纵深发展的原因之一。为了深入了解上述问题，我们以龙头企业融资问题为切入点，对全省 13 个市州选取 295 户龙头企业组织开展了调研。调查表明，部分龙头企业基础相对薄弱、风险相对较高、信用等级相对较低是其产生融资困难的根本原因，而金融自身存在的不足和企业赖以生存的外部环境和金融生态环境不佳则是导致龙头企业融资难的重要外因。缓解我省龙头企业融资困难，须以资本为纽带，整合市场、资源和资金，发挥信贷市场、资本市场、保险市场、财政政策及政府管理的联动作用，共促龙头企业做大做强。

一、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现状

此次调查采取抽样调查与全面调查相结合的方式。抽样调查的龙头企业共 295 户，占全省龙头企业总数的 14.8%，其中，国家级 16 户，省级 154 户，市级 125 户；中小型企业占 92.9%，大型企业占 7.1%；私营企业占 77.3%，国有和集体企业占 14.2%，外资企业占 8.5%；从事粮棉油收购加工等传统农业经营的企业占 82%，从事农业科技、生物制种及农业综合开发等新型行业的企业占 18%。无论从企业规模、注册类型、从事行业和组织形式看，样本企业涵盖面都比较广，具有较强的代表性。调查显示，近年来，我省龙头企业在各级政府的重视支持下，立足当地的资源优势，坚持走现代农业的发展道路，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业结构调整，取得了一定成效，主要表现在：

（一）企业规模不断扩大，龙体渐壮

至 2006 年末，样本企业资产总额 274.2 亿元，2006 年实现生产总值 283.7 亿元，完成销售收入 295.3 亿元，分别较 2005 年增长 24.9% 和 22.5%。样本企业中注册资本超过 1 亿元的有 11 户，资产总额超过 1 亿元的有 67 户，销售收入

* 该报告的研究人员包括：刘伟林、吴光明、阮红新、吴莹、徐冰、张肇智。

超过 1 亿元的有 84 户。

（二）经营效益不断提高，龙身渐安

2006 年，样本企业实现销售收入、营业利润和上交税金达 295.3 亿元、17.6 亿元和 12.9 亿元，分别比 2005 年增长 22.5%、25.7% 和 21.7%，分别高于全省工业企业平均增幅 1.8、1.6 和 1.9 个百分点。企业平均销售利润率达 5.95%，高出全省企业平均水平 0.34 个百分点。调查中，82.7% 的企业反映企业目前总体经营状况“良好”，72.2% 的企业反映主营产品市场需求“旺盛”，经营前景看好。

（三）知名品牌逐渐涌现，龙颜渐俏

一些规模较大的龙头企业注重加强品牌建设，积极开展精品名牌创建活动，初步涌现了一批全国、全省知名的企业品牌，如稻花香、枝江大曲等白酒品牌，“国宝桥米”等大米品牌，“天颐”、“玉树”等油脂品牌以及“双柳”、“大自然”等蔬菜品牌等，有的已成功打入国际市场。仅襄樊市就有 10 户龙头企业获得 ISO9001 认证，13 户企业分别获得“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认证，丰年食品、永进食品、大山食用菌等产品 90% 以上出口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等国家和地区。

（四）辐射和带动作用开始发挥，龙威渐显

龙头企业依靠当地特色资源和特色基地，采取委托生产、保护价收购、入股分红和利润返还等方法，与农户形成“企业 + 基地 + 农户”（占 65.8%）、“企业 + 中介组织 + 农户”（占 16.6%）、“企业 + 农户订单型”（占 10.2%）和“批发市场带动型”（占 7.4%）等利益联结方式，初步发挥了龙头企业辐射和带动作用。

（五）科技创新能力有所提升，龙脉渐活

调查中，部分龙头企业注重与高校、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和产品研发，具备了以龙头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新型农业创新体系雏形。据调查，2006 年，样本企业科技投入达 2.4 亿元，比 2005 年增加 60.5%；企业设备投入 16.5 亿元，比 2005 年增加 31.5%。如精华麻纺公司与武汉科技学院合作，有效攻克了苧麻脱胶污染和苧麻剥打等难题，在苧麻综合循环利用上走在全国前列。

二、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融资的困难及主要原因

总体而言,金融部门在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中做了大量工作,解决了很多龙头企业的资金问题,但从调查情况看,部分龙头企业仍然存在一定程度的融资难,问卷显示,认为2006年存在资金缺口的龙头企业占抽样企业的92.9%,其中资金缺口较大的占43.8%,认为2006年贷款难度较上年增加的企业占36%。(见表1)

抽样企业融资情况问卷调查汇总表

表1

龙头企业有无资金缺口(占比%)		企业认为2006年贷款难度情况(占比%)		企业认为未获贷款原因(占比%)	
1. 缺口较大	43.9%	1. 贷款难度较上年减少	16.6%	1. 经营状况不佳	13.3%
2. 缺口较小	49.0%	2. 贷款难度较上年基本不变	42.2%	2. 信用等级低	8.3%
3. 无缺口	7.1%	3. 贷款难度较上年增加	36.0%	3. 资产负债率高	4.0%
		4. 贷款难度不清楚	5.2%	4. 企业抵押、担保不足	32.0%
				5. 银行信贷规模或审批权限限制	28.8%
				6. 其他原因	13.6%

从金融层面看,金融自身存在的不足以及外部环境的制约,使得金融在支持龙头企业发展中面临一定的障碍和困难,主要表现在:

(一) 龙头企业融资渠道单一及融资结构不合理,限制了企业外源融资的扩张

我省龙头企业间接融资与直接融资的比例失调,过度依赖信贷供给现象明显。抽样企业2006年信贷融资和股票、债券融资总额合计为54.2亿元,占企业外源性融资总额的93.22%,其中信贷融资占93.2%,股票和债券融资几乎为零。(见表2)

(二) 正规金融供给中信贷制度设计还不能完全适应龙头企业融资需求特点,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企业融资的可获得性

一是支农金融体系设计还不适应龙头企业发展壮大的需要。目前银行业金融

机构对龙头企业的支持虽呈政策性、商业性和地方性金融机构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格局,但仍主要集中在农行、农发行和农信社等涉农金融机构,2006年,三家机构对全省龙头企业累计信贷投入额占全省金融机构的62.9%。而由于这些资金供应体本身存在着一些现实困难和问题,客观上限制了其对龙头企业的投入。二是银行业信贷制度设计还不能适应龙头企业发展的要求。表现在:银行业金融机构责、权、利不对等的信贷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对银行扩贷造成了限制;商业银行为应对激烈的竞争,纷纷调整经营策略,信贷资金向大企业、大客户和大城市集中;商业银行信贷集中审批制度因其时限较长、门槛较高限制了龙头企业贷款融资,且贷款过分依赖抵押担保抵御风险等等。

(三) 民间金融与正规金融演进渠道不畅,限制了龙头企业资金供应主体的扩张

调查显示,龙头企业在金融市场融资难的情况下,只得转而求助民间借贷等途径获取资金。作为正规金融的补充,民间借贷具有借款可获得性强、手续简便、方式灵活、隐性资金成本小和信息对称等方面的优势,部分满足了龙头企业的资金需求。尽管允许民间资本投资村镇银行、小额信贷组织等金融组织的政策已出台,但目前还处于起步和探索阶段,加之缺乏有效的法律保障、社会监督和引导,存在一定的风险隐患,我省民间借贷作为地下金融向正规金融演进的渠道还不畅通,因而这种融资方式在龙头企业发展中发挥的作用还很小。2006年,抽样企业民间融资额占其外源性融资总额的比重仅为4.68%(见表2)。

抽样企业 2006 年外源性融资结构

表 2

项 目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融资额(亿元)	58.2	43.8	35.7
1. 贷款占比	93.2%	92.9%	91.1%
2. 财政资金占比	2.1%	1.1%	2.0%
3. 民间融资占比	4.68%	6.0%	6.9%
4. 股票和债券占比	0.02%	0	0

(四) 保险对农业和龙头企业的风险补偿功能不足,使龙头企业经营中存在的风险难以规避

龙头企业从事的产业具有较高的自然风险,迫切需要保险介入进行规避和补偿。但我省农业保险尚处于起步阶段,保险覆盖面较低,保费额度小,农业保险试点范围还有待扩大,因而未充分发挥保险对农业和龙头企业的风险补偿作用。

这主要是因为：农业保险赔付率高，保险公司有一定顾虑，2006年，我省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占全省保费收入的0.2%，而农业保险赔款支出占全省赔款支出的3.4%，后者高出前者3.2个百分点；开办涉农业务的保险公司少，目前我省仅有1家财产保险公司经营农业保险业务；农业保险风险大导致保费定价较高，加之农民和龙头企业的保险意识淡薄，在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面前大多选择听天由命。

（五）培植龙头企业的外部环境和金融生态环境不够完善，使金融部门满足企业融资方面存在一定的顾虑

一是对龙头企业的管理中存在一定的问题。主要表现在：对龙头企业特别是省级以下龙头企业的评定标准不一，准入门槛低，一定程度上导致低劣产品充斥市场，影响有品牌优势的同行业企业发展，同时，也给部分借“农业产业化龙头”之名争取优惠政策、但从事的却是非农产业的龙头企业有了可乘之机；缺少规范、统一的行业指引和科学的市场统筹规划，行业布局不合理，一定程度上导致龙头企业低水平重复建设现象；个别地方政府职能部门存在重管理、轻服务的现象，制定出台的优惠措施不能及时到位，相反，对龙头企业名目繁多的收费还增加了企业负担。二是金融生态环境仍有不尽人意之处。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领导下，我省金融生态环境有了较大程度的改善，但仍然面临一些问题。表现在：部分龙头企业信用观念淡薄，逃废银行债务等现象仍然存在；金融部门虽然加大了依法维护金融债权的力度，但效果仍不理想，主要是银行胜诉案件执行难，至2006年末，全省金融机构维护金融债权类胜诉案件金额15.4亿元，执结5.3亿元，执结率仅为34.4%；部分社会中介机构短期行为严重，出于自身利益的需要，在为企业出具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过程中，所下结论书带有随意性，令银行望而却步；担保体系不健全，普遍存在担保基金规模小、担保费用高、放大倍数低、反担保条件高、现金出资比例低等问题，难以解决全省1997家龙头企业担保难的问题；企业办理抵押贷款和银行处置抵债资产过程中存在收费部门多、收费种类多、收费标准高、办理时间长等问题。

三、缓解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融资困难的政策建议

就整体而言，龙头企业资金的供求矛盾将长期存在。缓解龙头企业融资困难，从根本上讲，要从加强企业自身建设入手，提高企业适应市场经济的能力，增强企业融资的吸引力。在企业具备一定的原始积累、经营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后，信贷等资金的趋利性特征会促使其主动寻求龙头企业这一具有前景的市场，其融资难的问题就会得到相应缓解。当然，在龙头企业发展壮大过程中，需要政府、财政及金融的合力扶持和及时介入，充分发挥信贷市场、资本市场、保险

市场、财政政策及政府管理的联动作用，共促龙头企业做大做强。

(一) 政府加强引导，企业苦练内功，着力提高龙头企业融资的吸引力

一方面，各级政府要在尊重龙头企业融资市场化运作的同时，加强对各地农业产业化布局的规划和引导，制定统一、规范的龙头企业市场准入门槛，根据地域特色，培育和扶植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品牌；防止多头管理和各自为政，加强部门间的协作与配合，切实落实对龙头企业税收减免、工商登记、注册费用等方面的倾斜政策，出台对弱质龙头企业办理土地、房产抵押手续低收费政策；针对有些地方龙头企业重复建设的问题，由地方政府牵头，仿照武烟集团的模式，整合企业资源，扶持优势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另一方面，企业要在地方政府政策扶持和引导下，苦练内功，不断提高融资的吸引力。一是以资本为纽带，壮大经营实力。二是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不断提高企业的信用意识和信用等级。三是遵循市场规律，科学规划企业发展之路。四是根据自身盈利和负债状况，匡算合理的承贷水平，提出有效的信贷需求。在申请贷款时，制定合理的还款付息计划，避免因盲目扩贷导致债务负担过重。

(二) 加强人民银行货币信贷政策传导，引导资金向龙头企业和“三农”倾斜

继续加大对龙头企业贷款监测的广度和深度，建立对龙头企业监测联系点制度，掌握企业资金动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企业投入；出台支持“三农”和龙头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增强服务功能；充分发挥支农再贷款的政策效应，对农户贷款投放量大、效果明显、有信贷资金缺口的农村信用社，要积极发放支农再贷款；在防范风险的前提下，对龙头企业以及农副产品收购、储运、加工、销售环节的商业票据，优先办理再贴现；积极指导涉农金融机构结合实际进行贷款定价，建立风险溢价机制，增强抗风险能力；充分发挥外汇管理和服务功能，促进外向型农业发展，为出口龙头企业提供优质、快捷、便利的服务；加强农信社改革试点专项中央银行票据兑付审核，将“三农”贷款投放力度作为兑付申请审核上报的重要条件，引导农信社增强支农服务功能。

(三) 健全和完善支农金融体系及信贷管理制度，进一步发挥信贷市场对龙头企业融资的主导作用

一是建立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除继续发挥现有涉农金融机构职能外，要采取多种措施改善对龙头企业金融服务体系不完善的局面：鼓励政策性及股份制银行等各类金融机构和省以下特别是县域金融机构建立

合作关系，支持龙头企业发展；试办小额信贷组织，吸收国内外捐赠资金及发起者的自有资金，从邮储机构和农信社批发贷款，或在条件成熟时进入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多方位筹集资金，为当地小型龙头企业提供信贷服务；运用现有政策，鼓励开办村镇银行，将民间资本纳入正规金融体系，同时发展农民和涉农企业自己的金融机构，为龙头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依托现有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将分散的农户和龙头企业组织起来成立互助基金或龙头企业专业合作基金，由农信社或其他金融机构放大3-5倍为龙头企业和农户发放贷款；在时机成熟时，金融机构要大胆尝试将小额贷款与专业化的小额信贷组织、互助基金、互助担保组织或信贷联络员对接，通过整体外包贷前审查和贷后管理的方式，建立专业化的小额贷款产业链，引导民间金融正规化。二是改进信贷管理，创新信贷方式，进一步拓宽对龙头企业的信贷服务。金融机构在信贷制度安排上，要改变现有信贷责任终生追究制度，实施扁平化管理模式，缩短管理链条，改进对龙头企业的信用评级办法，对成立时间较短、达不到信用评级周期要求，但生产经营、发展前景好的企业可择优授予“准信用等级”，并允许其进入正常贷款申请程序。在授权授信管理上，实施对龙头企业的政策倾斜，适度扩大对优质龙头企业贷款权限，对符合条件的企业，采取动态授信或特别授权方式开展信用业务。在信贷产品设计上，力图根据县域经济资金需求特点创新业务流程、抵押担保方式及品种，探索以股权、仓单、应收账款、商标品牌、特约经销商经营权、专利权等有效物权作担保抵押的信贷方式；对资金需要量大的企业，通过加强金融机构间合作，积极开展银团和联合贷款；对出口创汇型龙头企业，可推出包括买方信贷、保函、信用证、出口退税账户托管贷款等综合服务产品；树立贷款定价覆盖风险的信贷理念，提高贷款定价能力。

（四）打开龙头企业的直接融资通道，通过培育龙头企业逐步进入资本市场来增加企业融资途径

适当放宽资本市场准入条件，支持有实力、有发展潜能的龙头企业开展直接融资；积极创造条件发展二板市场，在建立必要的风险投资基金的同时，为高科技龙头企业提供可选择的融资支持；鼓励发展信托市场，允许经清理整顿后符合条件的信托公司设立分支机构，创造条件使信托业储蓄积聚功能辐射至龙头企业发挥作用；大力发展农副产品期货市场，扩大粮棉油期货交易上市品种，鼓励和支持龙头企业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并通过发展大型区域性期货交易库，扩大农产品期货交易的辐射范围，使龙头企业通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规避价格风险，同时缓解农产品季节性收购资金压力；设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自然人乃至政府的闲散资金投资于具有市场潜力的龙头企业、农副产品优质种苗繁育基地项目等，发挥资金规模优势，为龙头企业提供新的融资渠道；加快